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邵俊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基于对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邵俊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即2024年6月25日至2024年12月24日），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其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50,000股（含本数）且不超过60,000股（含本数）。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增持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3、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4、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收到了公司董事邵俊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董事邵俊先生。

2、增持主体已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持股比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俊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1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股份后）的0.28%。

3、本次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4、本次公告前 6 个月，邵俊先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邵俊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独立判断，实施本次增持行为。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不低于 50,000 股（含本数）且不超过 60,000 股（含本数）。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增持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本计划公告之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即 202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在实施增持股份计划过程中，增持主体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

6、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个人自有资金。

7、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9、本次增持计划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窗口期买卖公司股份。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后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邵俊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